

##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光启技术，证券代码：002625）自2017年4月12日下午开市起临时停牌，并于2017年4月13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13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2017年4月19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经公司确认，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经申请，公司自2017年4月2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公司于2017年5月4日、2017年5月11日、2017年5月18日、2017年5月25日、2017年6月5日、2017年6月10日和2017年6月17日、2017年6月23日、2017年6月30日和2017年7月7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7）、《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

2017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

2017年7月10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在2017年10月12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继续停牌期限内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相关具体原因、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一日